证券代码：002636 证券简称：金安国纪 公告编号：2026-073

金安国纪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2026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审议程序

金安国纪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6年11月20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2026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》。

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，股东会决议与本预案有不一致的，按股东会决议的分配方案作相应调整。

二、利润分配的基本情况

1、本次利润分配预案为公司2026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。

2、根据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（未经审计），公司2026年前三季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,924,177,886.51元，截至2026年9月30日，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可供分配的利润为4,271,158,230.57元，母公司财务报表中可供分配的利润为1,805,235,487.20元。根据利润分配应以合并报表、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孰低的原则，截至2026年9月30日，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1,805,235,487.20元。

鉴于公司经营状况良好、发展前景稳定，综合考虑2026年前三季度的盈利水平和整体财务状况，为持续回报股东、与所有股东共享公司的经营成果，公司拟定的2026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为：以2026年9月30日的公司总股本728,000,000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1.25元（含税），共计派发现金人民币91,000,000元，剩余利润作为未分配利润留存；本次利润分配不送红股，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。若公司股本在分配预案披露后至分配方案实施前，公司股本发生变动的，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，相应调整每股分配金额。

三、现金分红方案合理性说明

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《深

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充分考虑了公司经营情况、日常生产经营需要以及未来发展资金需求等综合因素，与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匹配，符合公司实际业务开展和未来发展的需求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，具备合法性、合规性和合理性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（一）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金安国纪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二六年十一月二十一日